

北京交通大学部处函件

研通〔2021〕70号

关于2021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面向下一代高速列车设计、制造与运用领域国际化高端创新人才联合培养项目”人员推荐通知

根据国家留学基金委的有关选拔原则与具体要求，经个人申请、导师及院（系、所）遴选推荐，研究生院复审，现将学校推荐名单公布如下（附件1）。该名单是我校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推荐的人选，国家留学基金委将组织专家评审，录取结果将于申报截止日期后1-2月内公布。

请被推荐研究生按照2021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要求准备材料，于9月1日—9月8日登录国家留学基金委网上报名系统（<http://apply.csc.edu.cn>）完成网上报名。填写前请仔细阅读网上说明，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的填报。9月13日前将最终材料电子版（详见附件4要求）报所在学院，学院汇总后交研究生院培养办（《单位推荐意见表》不用提交）。

请确保个人上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对本人提交的材料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影响。

具体时间安排:

序号	时间	步骤	具体内容	备注
1	2021.8.25前	校内网报	被推荐人完成校内网上申报 (Mis—23号研究生出国留学)	
			项目组于8月25日17:00前, 上报推荐人选校内申报相关材料电子版, 并提交公示材料和公示网页链接。	按附件二准备
2	2021.9.1-9.8	个人网报	被推荐人于9月8日中午12:00前, 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 (http://apply.csc.edu.cn) 完成网上报名	
3	2021.9.8-9.10	学校审核	学校审核候选人网上信息. 候选人打印申请表。请注意9月10日晚12点信息平台将关闭	
4	2021.9.10-9.15	提交最终材料	1. 被推荐人于9月13日中午12点前向学院提交留基委正式申请材料纸质版及电子版。 2. 学院于9月15日17:00前, 收齐被推荐人申请材料并报送研究生院	按附件三准备
5	2021.9.15-9.20	学校推荐	1. 学校审核材料 2. 在9月20日前, 学校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材料	
6	2021.10月	评审与录取	1. 国家留学基金委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确定拟录取人员名单 2. 通过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公布录取结果。学生自行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查看并下载录取材料, 不再发放纸质版录取材料。	
7	2021.11起	派出	派出人员办理相关校内和出境手续, 陆续派出。	



备注:

1.材料报送邮箱: hujianjuan@bjtu.edu.cn

联系人: 胡娟娟

联系方式：51687039

2.国家留学基金委网址：www.csc.edu.cn

3.国家留学基金委管理信息平台：apply.csc.edu.cn

4.2022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综合专栏：

<https://www.csc.edu.cn/chuguo/s/1850>

5.研究生院培养办联系邮箱：yjsygp@bjtu.edu.cn

附件一：2021年“国家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学校
推荐名单

序号	学院	派出类别	学生姓名
1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联合培养博士生	韩梦瑶

附件二：2021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学院向研究生院
提交材料清单

1.北京交通大学2021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
学院推荐人选一览表（校内网报系统生成，要求主管领导亲
笔签字并加盖学院公章）

2.被推荐人向学院提交的各项电子版材料。

3.《北京交通大学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申请表》
和学院审核意见表

说明：

《北京交通大学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申请表》
需学院对申请人材料进行审核，学院党委针对研究内容所涉

及的意识形态问题进行复核。最终由学院主管院长签字盖章、学院党委书记签字盖章。

各学院填写的学院推荐意见汇总表，将作为学校最终推荐意见上报，请认真填写，字数不超过 500 字。

4.推荐学生信息汇总表

5.项目组提交公示材料（需盖学院公章）及公示网站链接

附件三：2021 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被推荐人向研究生院培养办提交材料清单

一式一份，严格按顺序排列（1.《单位推荐意见表》不用提交,随后由学校统一打印）,全部材料不要装订。

顺序	材料内容
1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研究生类）（学校审核通过生成 CSC 学号后打印，请注意 CSC 学号不是交大学号）
2	正式邀请信复印件或入学通知复印件（必须完全符合 CSC 对邀请信的格式要求）
3	学习计划（外文）（申请联合培养的，须国内外导师共同签字；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的，需由外方导师签字，若暂无外方接收导师，只需国内导师签字）

顺序	材料内容
4	国外导师简历（申请攻博、联合培养的提供）（外导本人签字。原则上不超过1页，如超过1页，建议立刻与外方导师沟通）
5	成绩单复印件（自本科阶段起）
6	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如果是语言证明，必须标出考核方式、考核时间、考核地点和考核结果，缺少任何一项即为不合格）
7	有效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的正、反面同时复印在一张A4纸上。正、反面缺一不可）
8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毕业和学位证书均需提供，缺一不可）

详细要求参见“2022年创新型人才国际合作培养项目综合专栏”，请务必认真阅读，逐一核对本人的申请材料是否符合要求，网址为：<https://www.csc.edu.cn/article/2098>